

2024 年安全评价项目信息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山东京博新能源控股发展有限公司第二百三十四加油站		
项目简介	该加油站现有埋地储油罐 4 台，1 台 30m ³ 的 92#汽油罐、1 台 30m ³ 的 95#汽油罐、1 台 30m ³ 的 0#柴油罐，1 台 30m ³ 的-10#柴油罐，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第 3.0.9 条的规定，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计算，该加油站油罐总容积为 90m ³ ，为三级加油站。		
评价人员	姓 名		备注
项目负责人	崔 强		
项目组成员	王 静		
	刘卫国		
	刘振忠		
	郝大平		
报告编制人	崔 强		
报告审核人	岳强		
过程控制负责人	刘云红		
技术负责人	赵云峰		
技术专家 或有关技术人员			
到现场开展安全 评价工作情况	时 间	到现场主要人员	主要任务
	2024.1.11	崔强 刘振忠	初访
	2024.2.27	崔强 刘振忠	考察
	2024.3.9	崔强 刘振忠	检查
安全评价报告提交时间：2024 年 3 月 21 日			
有必要公开的其它内容：			



存



山东京博新能源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第二百三十四加油站经营危险化学品

安全评价报告

主要负责人：李 克
经 办 人：宋茂翠
联系电话：18763025114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山东京博新能源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第二百三十四加油站经营危险化学品

安全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名称：山东新安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APJ-（鲁）-022

法定代表人：李悦震

审核定稿人：赵云峰

评价负责人：崔 强



评 价 人 员

	姓名	资格证书编号	从业 登记编号	专业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崔 强	17000000000200717	031071	化工工艺	崔强
项目组成员	刘振忠	S011032000110201000 509	024120	自动化	刘振忠
	刘卫国	08000000000203440	009370	化工机械	刘卫国
	王静	18000000000300838	034276	电气	王静
	郝大平	S011041000110192002 188	028280	安全	郝大平
报告编制人	崔 强	17000000000200717	031071	化工工艺	崔强
报告审核人	岳 强	08000000000102212	002352	安全	岳强
过程控制 负责人	刘云红	18000000000200682	024118	有色金属	刘云红
技术负责人	赵云峰	S011037000110191000 735	030095	自动化	赵云峰

第二章 加油站基本情况

第一节 加油站概况

一、加油站简介

山东京博新能源控股发展有限公司第二百三十四加油站成立于2016年8月30日，注册地址位于济南市商河县龙桑寺镇驻地S316北侧，法定代表人李克，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该公司主要经营汽油、柴油，是成品油零售经营的加油站（以下均称加油站）。

山东京博新能源控股发展有限公司第二百三十四加油站原名商河县龙桑寺镇加油站，位于山东省济南市商河县龙桑寺镇驻地S316北侧。2012年5月崔振文与龙桑寺镇人民政府签订了土地承包合同，有效期至2042年4月30日，2016年6月山东京博新能源控股发展有限公司与崔振文签订加油站租赁合同，更名为山东京博新能源控股发展有限公司第二百三十四加油站。

该加油站已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登记编号：鲁济危化经[2021]000823号），许可范围：汽油、柴油；有效期限：2021年6月4日-2024年6月3日。

该加油站已取得《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编号：油零售证书第3701083032号，有效期至2027年7月11日。

该加油站现有从业人员3人，配备专职安全员1人，主要负责人和安全员已经培训考核合格，取得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

二、经营品种

该站经营油品为汽油（主要包括国VIB标准的92#、95#车用汽油）、柴油（主要包括国VI标准的0#、-10#车用柴油；0#、-10#车用柴油换季销售）。

三、建构筑物及加油机情况

该加油站现有站房、罩棚、储罐区等建构筑物，站房为单层砖混结构建筑，耐火等级二级，站房内设置办公室、营业室；罩棚采用钢网架架构，耐火极限为0.25h，站房南侧设罩棚，罩棚呈矩形，各由4根立柱支撑，罩棚净空高度

第七章 建议补充的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第一节 存在的主要问题

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等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通过对照安全检查表进行现场检查，山东京博新能源控股发展有限公司第二百三十四加油站存在的问题如下：无。

第二节 安全对策措施建议

加油站经营、储存场所主要危险有害因素为火灾、爆炸。除加强正常的安全管理工作外，在今后的经营中建议加强如下诸方面的工作：

一、安全管理方面

1、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设备管理、安全教育，落实安全管理组织，加强安全法制培训教育和监督管理，提高企业管理水平。加油站应建立健全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并认真落实，严格执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相关操作规程。

2、加油站改、扩建设时，必须按照《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进行设计、施工，加油站的布局、防火间距、加油站的设施等必须符合防火要求，并经消防部门审核、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经营。

3、从事生产、经营、储存、运输、使用危险化学品或处置废弃危险化学品的人员，必须接受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安全知识、专业技术、职业卫生防护和应急救援知识的培训，并经考试合格，方可上岗作业。从事特种作业的人员，必须经国家认定的特种作业培训部门的专业培训考试，合格后持证上岗。

4、定期开展安全教育使全体员工牢固树立安全意识，自觉遵守规章制度，了解油品理化特点和火灾产生的基本条件，熟练掌握各种消防器材的使用方法和火灾技能，并定期考核，持证上岗。特别是对新上岗职工的教育，必须先培训后上岗，以此达到熟悉和掌握各项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业务技能，杜绝违章操作。

第八章 评价结论

第一节 评价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评价组对山东京博新能源控股发展有限公司第二百三十四加油站经营、储存场所的安全现状条件进行了综合评价。

加油站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中,火灾爆炸的事故等级最高,为III~IV级;车辆伤害的事故等级为III级;中毒和窒息、触电伤害的事故等级为II~III级。

采用现场安全检查表分析法对危险有害因素进行了较全面的分析,找出了其经营、储存条件的不足之处。其中检查项目 59 项,实际检查项目 51 项,符合项 51 项,全部符合。

根据《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 55 号,第 79 号修正)第六条对企业具备的基本条件进行检查,该站具备取得经营许可证的安全生产条件所要求的经营条件。

第二节 评价结论

根据评价结果,该评价组认为,山东京博新能源控股发展有限公司第二百三十四加油站经营、储存条件符合安全要求,可以从事汽油、柴油的经营业务。

为了保证经营安全运行,防患于未然,希望山东京博新能源控股发展有限公司第二百三十四加油站认真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管理措施,加强职工安全教育,认真贯彻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加油站应注意周围环境,不要造成新的不安全因素、消除隐患;确保经营过程中的安全。